

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的审核意见

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进行了审阅，对公司董事会提名的独立董事候选人及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核，现提出如下意见：

1、经审阅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惠增玉先生、赵宏宇女士、宋彰伟先生，独立董事候选人韩强先生、张松旺先生的个人简历，未发现其有《公司法》第146条规定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或者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宣布为不适合人选未满两年的现象。

2、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惠增玉先生、赵宏宇女士、宋彰伟先生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等情况均能够胜任非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有利于公司发展。惠增玉先生、赵宏宇女士、宋彰伟先生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3、独立董事候选人韩强先生、张松旺先生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等情况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有利于公司发展。独立董事候选人韩强先生、张松旺先生具备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资格，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综上所述我们同意推荐惠增玉先生、赵宏宇女士、宋彰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推荐韩强先生、张松旺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请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18年6月28日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惠增玉、韩强、彭桃英

（本页为《山东惠发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关于公司
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的审核意见》的签字页）

提名委员会全体委员：



惠增玉



韩 强



彭桃英

2018年6月28日